

邱委員對輔導會應妥善管理、運用國防部移撥之軍聘及軍僱人員，以提升人力資源效用，擷節國家開支。所提質詢，經交據輔導會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法業於 102 年 7 月 3 日公布，並經本院核定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。依本法第 2 條第 6 款規定，退除役官兵退除給付預算編列與發放等業務，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掌理；原國防部辦理是項業務之軍聘（僱）作業人員（105 員）併同業務移撥。
- 二、上開軍聘（僱）作業人員 103 年度所需薪資預算，其中 75 人（計 5,369 萬 8,000 元）係由國防部年度人事費預算科目編列，另 30 人（計 1,913 萬 8,000 元）原已編列於輔導會退除業務預算中。自 104 年度起渠等作業人員所需人事費預算，統編於輔導會單位預算書中。
- 三、輔導會考量承接初期需辦理法規訂定、系統建置、檔案管理及各項給付發放等工作，遂於輔導會相關處室編配軍聘（僱）作業人力計 36 人；另各榮服處則以列管退俸榮民數量、管轄幅度為人員編配依據，於所屬甲種榮服處編配 6-8 人、乙種榮服處 3 人及丙種榮服處 2 人（金門縣榮服處 1 人）計 69 人，以遂行各項退除給付發放業務。
- 四、輔導會為瞭解承接迄今，所屬各單位執行退除給付業務情況及人員工作負荷，分於 103 年 2 月及 8 月實施全面性輔導訪視，經檢討及實務執行現況，於 103 年 8 月 18 日及 11 月 10 日辦理 2 次人力配置調整作業。調整後，於輔導會編配作業人力計 37 人，各榮服處編配作業人力計 68 人。各單位退除給付工作均能在軌道上穩定運作與推動。爾後將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人員整體評估檢討作業，以有效提升人力資源運用，擷節國家公帑。

（三十一）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國際原油、天然氣價格走跌，而民生物價卻未相對調降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7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5007 號）
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6-12-440）

邱委員就國際原油、天然氣價格走跌，而民生物價卻未相對調降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本院已經成立「穩定物價小組」，經濟部亦成立「重要商品及原物料市況監理小組」，以掌握物價變動狀況，藉由各部會通力合作，維持物價穩定。
- 二、中油公司為反映國際原油價格持續走跌，自 9 月起依浮動油價機制，持續調降汽、柴油價格。較易受國內汽、柴油價格變動影響之交通運輸成本和民生相關之零售通路業，其商品配送之物流運輸成本占其營業成本比例低，且常訂有長期契約，爰目前油價漲跌對民生商品售價之影響有限，中長期之影響則須觀察油價是否持續下跌，及上游原材料價格是否調降。
- 三、我國為市場經濟體制，廠商個別商品價格之漲跌係考量市場供需、成本及行銷策略等因素，為市場機能運作之結果；惟為兼顧消費者權益，本院相關部會將持續關注民生商品之價格變化，適時促請業者採行對消費者有利之措施，合理反映商品價格，如發現有聯合行為，將交由公平交易委員會進行查處。